

证券代码：688001

证券简称：华兴源创

公告编号：2022-019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立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结算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3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根据决议，公司将使用额度不超过30,000万元的首次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公司于2022年1月28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暨增加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根据决议，公司将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5,000万元的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以上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此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华兴源创：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1-037）、《华兴源创：关于补充确认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暨增加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2022-005）。

一、开立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情况

近日，因进行现金管理需要公司分别在浙商银行苏州分行营业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城中支行、招商银行苏州分行常熟支行开立了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用于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具体信息如下：

开户银行	账户名称	账号	账户性质
浙商银行	浙商银行苏州分行营业部	3050020010120100396391	现金管理结算账户
浙商银行	浙商银行苏州分行营业部	3050020010120100396688	现金管理结算账户
建设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城中支行	32250298823600000139	现金管理结算账户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苏州分行常熟支行	512910065510988	现金管理结算账户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上述账户仅用于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结算，不得用于存放非募集资金或作其他用途。

特此公告。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05月09日